

证券代码：834513

证券简称：新海生物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2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218 号 C8 楼 301 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毕万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生物分子检测相关试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的销售；提供上述产品的相关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解聘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并为之签署〈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决定解聘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并为之签署《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并为之签署〈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并与之签订《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后续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便于相关事项之处理，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决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后续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3 日